

卡規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(營建署)  
聯絡人：蔡志祥  
電話：02-87712345轉2700  
電子郵件：chih-shiang@cpami.gov.tw  
傳真：02-87712709

11052

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2段51號13樓之3  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308132114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建築設計施工編第99條之1、第128條條文，業經本部於103年11月26日以台內營字第1030813211號令修正發布，如需修正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）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5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5縣（市）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、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電影戲劇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內政部消防署、營建署（建築管理組）

# 部長陳威仁

第6頁 共1頁

抄) email 轉知各會員公會及  
法規研究委員會委員

全	國	建	築	師	公	會
(03)	年	11	月	27	日	
2802						號

裝

訂

線